

证券代码：300572

证券简称：安车检测

公告编号：2026-029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工作认真负责，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5 年，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00 万元（其中：公司内控审计费用 42 万元，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审计费用 258 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2026 年度审计费用较上一期审计费用的变化不超过 20%。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93 年成立（由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 21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1,084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532 人。

3. 业务规模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收入总额 203,338.19 万元（含合并数），审计业务收入为 154,719.65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33,220.05 万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69 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等；审计收费 22,208.86 万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03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末数：10,450 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 20% 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上述案件已完结，且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5. 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所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行政监管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纪律处分 3 次。43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5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34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人次、纪律处分 6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 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叶庚波，2005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 7 月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于 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负责并签字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余金凤，2021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 4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 7 月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于 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负责并签字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合计 1 家。

拟安排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邓彦琴，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从事复核工作，2023 年重新注册申请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6 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多家 IPO 申报、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2026 年度审计费用较上一期审计费用的变化不超过 20%。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程序及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工作认真负责，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程序及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6年度审计费用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续聘事项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五、报备文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五)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